

警跟進小五生墮樓供詞調查

或再召證人冀押後陳詞 教局指「勿電999」違指引

校內墮樓

中華基督教會基真小學小五女生羅苒苒前年在校園墮樓斃命案，死因庭昨第五日聆訊。死因研訊主任在庭上透露，警方將就連日來的供詞再作調查，希望押後至周四陳詞，屆時如調查有任何進展，或會就新證供再傳召證人。教育局發展主任則指，校方在通告上列明「請勿以999報警」的做法與指引不符，並強調應以學生安全為大前提，不應以傳媒作考慮因素而捨近取遠。

■記者 杜法祖

羅苒苒於前年12月9日在校園墮斃，案件昨在死因庭進行第五日聆訊。案件已完成傳召證人程序，原定昨日下午進行結案陳詞。惟死因研訊主任布偉倫提出，警方將就過去多日的證供再作調查及跟進，希望押後至周四作出陳詞，屆時如調查有任何進展，或會就新證供再傳召證人。

據了解，警方暫時並非從假證供及虐兒的刑事方向調查。死因研訊主任只按死因裁判官的指示，想進一步了解死者的背景而提出押後。

遭同學翻倒書包涉欺凌

教育局葵青區高級發展主任溫崇超昨日在出庭作供時指，雖然只聽到死因裁判官簡單描述，但認為死者羅苒苒在校巴上遭3名同學翻倒書包，已涉及欺凌成分。溫續指，基真小學校務處及教員室貼有通告，指示職員「請勿以999報警」的做法，值得商榷，教育局不鼓勵學

校遇事不報警。溫強調校方着校工勿打999的做法與指引不符，且在處理危機時，應以學生的安全為大前提，不應以傳媒作考慮因素而捨近取遠。

校方應長期輔導受欺凌學生

港大防止自殺研究中心臨床心理學家沈君瑜作供時則指，羅苒苒在校巴被翻倒書包後，即使涉案同學已向她道歉及撰寫道歉信，羅亦表示已原諒他們，但校方亦應作長期的跟進輔導。

沈解釋，未知學童會否因欺凌事件造成創傷及陰影，不排除死者因為害怕而接受欺凌者的道歉，更不代表學童在情緒上沒有受到困擾。

羅苒苒的父母已缺席聆訊3天，他們昨日下午突然現身法庭，惟在庭上及庭外均未作發言，最後在校方職員陪同下離開。

舊政總外塌樹 壓傷地盤女工



■大樹由圖左的斜坡上倒塌，橫互封閉整條下亞厘畢道。



■女傷者所推的地盤手推車，事後留在塌樹現場。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劉友光、杜法祖）中環下亞厘畢道舊政府總部對開昨日下午發生塌樹傷人意外。該處路邊斜坡一棵約15米高的細葉榕突在雨中倒塌，一對推着手推車途經的姊妹花地盤女工首當其衝，其中姊姊身體多處受傷，幸送院情況穩定，妹妹則僥倖有驚無險。一輛途經私家車亦被樹枝壓爆車尾擋風玻璃，幸車上乘客無恙。當局正調查塌樹原因，有註冊樹藝師相信是大樹樹根受真菌感染腐爛所致。

樹齡最少80年 未列入古樹冊

現場為下亞厘畢道18號舊政府總部（CGO）對面路旁斜坡。倒塌的細葉榕約15米高，直徑約1米，生長在斜坡上。據註冊樹藝師兼長春社總監蘇國賢估計，該棵大樹樹齡最少已80年，但不在古樹名冊內，相信是在現場斜坡自然生長。

被大樹壓傷女工姓盧，54歲，頭、頸及手部均有傷痕，送院時需用氧氣罩幫助呼吸，但仍清醒。現場消息稱，盧氏姊妹在上亞厘畢一地盤做雜工，當時正合力推着一部載有雜物的手推車，冒雨途經現場斜坡遇上塌樹。

事發昨日下午1時許，正下着微雨。盧氏姊妹身穿工作服及戴上安全帽，推着手推車沿下亞厘畢道行人路途經上址時，路邊斜坡突有一棵大樹塌下，橫互在來回兩條行車線及行人路上，兩人走避不及連同手推車迅被巨大樹冠覆蓋，幸兩人未被粗大樹幹壓中，但姊妹身體多處受傷，妹妹驚魂甫定呼救，途人見狀立即報警並協助救人，另有一輛途經私家車亦被塌樹壓中車尾玻璃，幸車內乘客無恙。

大批消防員聞訊趕至將傷者救出送院，證實再無人車被困後收隊，警方將現場介乎雪廠街及花園道之間的一段下亞厘畢道封閉，並通知有關部門派員到場鋸

樹及清理。其間有樹木辦職員到場拍攝塌樹情況，又在樹身及泥土上取樣化驗。受事件影響，附近交通一度擠塞。

專家指樹根受真菌感染腐爛

蘇國賢在現場視察後指出，塌樹在斜坡高處「打斜生」，樹根有部分腐爛變黑及有真菌，由於部分腐爛地方屬樹的主幹支撐位置，不排除因此引致倒塌。他指該棵細葉榕樹冠茂密，看似健康，目測很難發現問題，除非近距離檢測樹根結構，才可提早評估其損壞及倒塌危險。

他又指，生長在斜坡的大樹亦有機會因樹根只生長在斜坡表面泥土，不足支撐其本身重量而倒塌，而像生長空間或泥土不足及太濕，再遇上惡劣天氣，也會增加塌樹的可能。

屢爆乘客亂打司機 工聯促警嚴正執法

香港文匯報訊（實習記者 鄧詠詩）本月初颱風「蓮花」襲港時，有九巴車長因巴士停駛被乘客毆打，最終施襲者被判守行為。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鄧家彪昨日陪同逾50名汽車交通運輸業總工會成員到灣仔警察總部外示威，抗議本港近日接連發生多宗乘客無理毆打司機事件，要求警方嚴正執法，並要求律政司重新檢視現行交通法例，加入刑罰條例阻嚇乘客在行車時毆打或騷擾司機。

遇襲車長：判守行為欠阻嚇力

本月初颱風襲港時，有乘客不滿巴士停駛，在天水圍車站對九巴車長及站長拳打腳踢。該站站長林先生昨日指出，事件令他停工兩星期，至今手部傷勢仍未完全康復，被襲車長現仍留院接受治療。他認為施襲者只被判守行為，阻嚇性不足。

林先生又說，有時因路面或天氣導致巴士脫班等情況，「我哋都唔想」，乘客隨意遷怒他們是不合理、不公平的做法，他們現時工作「冇安全感」。

巴士車長梁先生亦稱，早前被乘客襲擊時曾出手制止，但梁最後被判守行為兩年及罰款300元。工會發言人張子琦批評，車長被乘客無理毆打時，若出手制止、自衛，往往會被警員落案起訴公眾地方打鬥罪，變相只能任人魚肉，旁觀的其他車長也不敢伸出援手，令司機安全毫無保障。

張續說，近年職業司機被襲事件屢見不鮮，惟前線



■鄧家彪陪同逾50名職業司機，抗議近日發生多宗乘客無理毆打司機事件，要求警方嚴正執法。鄧詠詩攝

警員往往採用勸喻「和解」的手法處理事件，甚至以「如不和解就兩個都告」的方式威嚇司機，令問題日益嚴重，司機人心惶惶。他要求警方嚴正執法，嚴懲無理襲擊司機的乘客，以免向社會發放錯誤信息及助長暴力風氣。

乘客於行車期間暴力襲擊車長，不但對車長身體造

成不同程度的傷害，更會危害乘客安全。

鄧家彪促檢視交通例加罰則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鄧家彪稱，他們將約見運輸署要求重新檢視現行交通法例，加入刑罰條例阻嚇乘客在行車時毆打或騷擾車長，以保障車長及乘客的安全。

誹謗物管業委會 沙田中心業主賠55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6名沙田中心小業主於2009年向時任行政長官曾蔭權及廉政公署等寄出名為「沙田中心『大申訴』事件簿」的信件，指控屋苑業主委員會與屋苑管理公司恒益物業管理有限公司在維修工程中「黑箱作業」。高等法院昨裁定小業主指控譁眾取寵及欠缺事實根據，屬誹謗言論，而且一直拒絕道歉，下令小業主須分別向業委會主席及恒益賠償20萬元及35萬元。

原告為恒基兆業地產集團旗下的恒益物業管理有限公司，及沙田中心業主委員會主席關鏡鴻。6名被告為沙

田中心小業主何炳釗、方瑞蓮、林美冰、李惠珍、樊麗琼及溫月琼。

被告曾發信予特首廉署投訴

法官在判詞中指，原告稱被告於2009年12月25日寄信予時任行政長官曾蔭權、廉政公署、立法會議員、選舉事務處及恒基兆業地產集團李兆基等逾10個單位，內容提到原告「黑箱作業」、「知法犯法」及「藐視法紀」等。被告在審訊時承認沒有證據證明原告勾結串通或收受利益，辯稱只是懷疑發生了一些不當行為，所以向有關機構投訴，希望當局調查事件。



■事主到牛頭角馬蹄徑的找換店匯款給騙徒，發現受騙之後欲制止已太遲。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電話詐騙歹徒利用「中聯辦」名義詐騙，中聯辦雖已報警並呼籲市民提防，但仍有市民受騙，昨日有騙徒致電一名青年，指其涉及非法活動，要其依指示匯款，否則其銀行戶口會遭凍結，事主信以為真，將辛苦儲蓄的50萬元買樓首期匯到騙徒手中，最後始知受騙，終要報警求助。

提款卡失效 疑銀行戶口被凍

受騙事主姓王，25歲，據悉為大學畢業生，剛踏足社會工作不久，遭騙去的50萬元，是他辛苦工作賺來的買樓首期儲蓄。據稱，王昨早先後接獲兩名男女自稱為「中聯辦職員」及「公安」的電話，指其涉及參與非法活動，要求他依指示匯款到一個指定戶口，否則銀行戶口將被凍結。

王初時有所懷疑，立即到銀行提款機嘗試提款，果發現提款卡失效，他信以為真，於是到馬蹄徑一間找換店，按騙徒要求把50萬港元匯到該個指定戶口。

王事後再致電銀行查詢，始發現其提款卡早前疑被人故意報失，戶口根本沒被凍結，王方知上當受騙，馬上折返找換店要求停止匯款，但為時已晚，至中午12時許報警求助。

鑑於近日不時生類似電話騙案，中聯辦近期陸續接到市民的查詢，遂於前天報警處理，並提醒市民留意，豈料騙案仍然發生。

金管局接千查詢 涉被冒留言「索料」

另外，金管局表示接獲市民報告稱，收到顯示號碼為（+28781111）的來電，此號碼與金管局查詢熱線相近（多了一個「+」號）。該來電為語音訊息，聲稱其銀行戶口出現異常，要求輸入個人資料、或聯絡「職員」核實身份。局方於一周內即已收到超過1,000宗同類報告。金管局澄清從未發出此語音訊息，並已要求各會員銀行提高警覺，及跟進受影響的客戶，又提醒市民，如曾向可疑的第三者披露個人資料，可致電銀行的客戶服務熱線或立即向警方報案。

控《蘋果》誹謗 女工索償174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蘋果日報》2008年5月報道長沙灣警署女雜工羅紫清（54歲）涉在警署偷竊清潔用品，被羅控告誹謗及索償案，昨結案陳詞完畢，法官押後頒佈書面裁決。

原告昨日在庭上引用《蘋果日報》於1998年在頭版刊登誹謗女律師朱蕭菊圓的報道，使她患上抑鬱及早產，須賠償逾320萬元的案例，要求索償逾174萬元。

被告一方則引述港視主席王維基於2010年控告《信報》誹謗索償案，指即使是王維基般的公眾人物，法庭認為若需作賠償令，10萬至20萬元已恰當。就本案而言，即使誹謗指控成立，賠償金額最多不應超過7萬元。

13年呢綜援140萬 七旬翁囚22月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居於電影《歲月神偷》拍攝場地、上環永利街的七旬老翁，於1998年至2011年間申領綜援時，沒有向社署申報兩個由其母擁有的永利街物業，在13年內詐取合共逾140萬元綜援金。71歲被告羅子賢早前於區域法院承認盜竊及欺詐兩罪，法官昨判刑指被告直至現時仍未償還涉案款項，並長時間蓄意隱瞞，故判他入獄22個月。

稱「佔」累報檔結業 報販認掙蛋襲長毛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去年10月30日非法「佔領」期間，立法會議員「長毛」梁國雄在添美道立法會大樓外行人路主持網上電台節目，小休時4名男子突然走近，其中一名男子用雞蛋擲向長毛。任報販的44歲被告姚友璧昨日承認一項「普通襲擊」罪，稱因非法「佔中」令報檔結業才會衝動犯罪。

辯方大狀何京文在求情時稱，非法「佔中」令被告本在警察總部附近經營的報檔結業，他多次向在場者投訴不果。當日被告與長毛口角，並批評長毛為「賣國賊」和「唔配做議員」等。何大狀又指，長毛遇襲後曾稱不會向被告追究，因他也曾對政見不同的人擲雞蛋。是次事件無人受傷，只是弄污了長毛的衣服。被告事後在別處重開報檔，但生意大不如前。

裁判官李紹豪在宣判時指，被告犯案是明顯有所準備，因此會開放所有判刑選擇，但會先索背景及社會服務令報告，押後至下月3日判刑。

長毛昨日離開法庭時，被一名黑衣男子在電梯內以粗言穢語辱罵。長毛報警後向記者稱不認識該男子，又稱絕對不能接受對方的行為，並希望警方能保護證人（即他）的安全。

「福仔」重回書局

北角森記書局的4歲大盲貓「福仔」日前被「黑樓漢」偷走，事件在網上引起公憤，偷貓賊疑在壓力下，昨日將「福仔」送交愛護動物協會。貓主陳小姐昨傍晚6時接到愛協電話，指稱一名男子將被擄走5天的「福仔」送到愛協的灣仔總部，她立即派同事往「相認」，並將牠帶回書局，貓主陳小姐終於與愛貓喜重逢，她指貓咪情況健康，但仍十分驚慌。

■記者 杜法祖

